
本公司的基礎投資者

基礎配售

作為國際發售的一部分，本公司於2009年9月與五名基礎投資者（「基礎投資者」）訂立基礎配售協議，基礎投資者合共同意按發售價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相當於以總額1,937,750,000港元可購買的股份。假設發售價中間價為6.49港元，基礎投資者認購的H股總數將約為298,570,000股H股，約佔(i)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股份（未計及根據A股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的1.91%；(ii) A股發售及全球發售後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股份的1.56%；及(iii)發售股份的10.40%（上述各情況均假設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

各基礎投資者之間概無任何關連，且均屬本公司、董事或其聯繫人的獨立第三方，並非《香港上市規則》定義的關連人士。除根據各自的基礎配售協議認購股份外，概無任何基礎投資者將根據全球發售認購任何發售股份。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概無任何基礎投資者會派代表加入本公司董事會，亦無任何基礎投資者將會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倘香港公開發售出現「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所述的超額認購，基礎投資者將予認購的發售股份將不會因國際發售與香港公開發售之間重新分配任何發售股份而受到影響。

基礎投資者

基礎投資者的概述如下：

- 中國海外金融投資有限公司（「中國海外金融投資」）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相當於以387,550,000港元可購買的股份（下調至最接近的每手買賣單位）。假設發售價為中間價6.49港元，中國海外金融投資將購買59,714,000股H股，約佔(i)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股份（未計及根據A股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的0.38%；(ii) A股發售及全球發售後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股份的0.31%；及(iii)發售股份的2.08%（上述各情況均假設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

中國海外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國海外金融投資為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從事業務是為中國海外集團有限公司提供財務諮詢服務及投資策略。服務範圍包括（但不限於）資本市場的集資活動以及評估與進行股票投資、企業重組及併購諮詢。

- 建銀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建銀國際資產管理」）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相當於以387,550,000港元可購買的股份（下調至最接近的每手買賣單位）。假設發售價為中間價6.49港元，建銀國際資產管理將購買59,714,000股H股，約佔(i)全球發售

本公司的基礎投資者

完成後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股份（未計及根據A股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的0.38%；(ii) A股發售及全球發售後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股份的0.31%；及(iii)發售股份的2.08%（上述各情況均假設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

建銀國際資產管理是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939）及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939）。建銀國際資產管理已在中國及香港的多個首次公開發售前項目及多家上市公司投資，當中包涵不同行業如保健、能源和資源、基建、消費者、媒體、信息科技及房地產。

- 中路工程有限公司（「中路工程」）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以387,550,000港元可認購的該等數目發售股份（向下調整至最接近每手完整買賣單位的數目）。假設發售價為中間價6.49港元，中路工程將購買59,714,000股H股，約佔(i)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股份（未計及根據A股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的0.38%；(ii)A股發售及全球發售後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股份的0.31%；及(iii)發售股份的2.08%（上述各情況均假設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

中路工程為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中交建」）的全資附屬公司。中交建於2006年10月8日註冊成立，其H股於2006年12月15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800）。中交建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建造及設計運輸基建、疏浚及港口機械製造業務。該公司為中國最大的港口建造及設計公司、中國的領先路橋建造及設計公司、領先的鐵路建造公司、中國最大的疏浚公司及世界第二大的疏浚公司（以疏浚能力計算）。中交建亦是世界最大的集裝箱吊機製造商。

- 中銀集團投資有限公司（「中銀集團投資」）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以387,550,000港元可認購的該等數目發售股份（向下調整至最接近每手完整買賣單位的數目）。假設發售價為中間價6.49港元，中銀集團投資將購買59,714,000股H股，約佔(i)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股份（未計及根據A股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的0.38%；(ii)A股發售及全球發售後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股份的0.31%；及(iii)發售股份的2.08%（上述各情況均假設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

中銀集團投資為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3988），曾投資於香港、澳門、中國及境外的大量大型基建及其他重要項目，涵蓋房地產、工業、能源、運輸、傳媒、酒店及金融等行業。

-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中信泰富」）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以387,550,000港元可認購的該等數目發售股份（向下調整至最接近每手完整買賣單位的數目）。假設發售價為中間

本公司的基礎投資者

價6.49港元，中信泰富將購買59,714,000股H股，約佔(i)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股份（未計及根據A股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的0.38%；(ii)A股發售及全球發售後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股份的0.31%；及(iii)發售股份的2.08%（上述各情況均假設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

中信泰富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67）。中信泰富的主要業務包括於香港及中國從事特鋼製造、鐵礦石開採、物業發展、發電、隧道、通訊及分銷汽車及消費品業務。

先決條件

各基礎投資者的認購責任須待（其中包括）《香港包銷協議》和《國際包銷協議》訂立、生效、成為無條件且並無終止後方可作實。

基礎投資者出售限制

各基礎投資者已同意，未得本公司及聯席賬簿管理人書面同意前，不會直接或間接於上市日期後六個月期間內任何時間出售根據各自的基礎配售協議認購的任何H股（轉讓予有關基礎投資者的合資格全資附屬公司且受讓方須遵守對該基礎投資者所施加的出售限制者除外）。

各基礎投資者亦已同意，倘於六個月禁售期後任何時間出售其任何發售股份，有關基礎投資者將採取一切合理步驟確保有關出售事項遵守（其中包括）《香港上市規則》、《公司條例》和《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規定。